

结婚十年

苏耆 ◎著

中国妇女出版社

结婚十年

苏青◎著

中國婦女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结婚十年 / 苏青著. —北京：中国妇女出版社，
2015. 9

ISBN 978 - 7- 5127- 1142- 6

I. ①结… II. ①苏… III. ①自传体小说—中国—现代 IV. ①I246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183603 号

结婚十年

作 者：苏 青 著

责任编辑：王海峰

封面设计：周周設計局

责任印制：王卫东

出版发行：中国妇女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：100010

电 话：(010) 65133160 (发行部) 65133161 (邮购)

网 址：www.womenbooks.com.cn

经 销：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欣睿虹彩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150×215 1/16

印 张：15

字 数：160 千字

版 次：2015 年 9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5 年 9 月第 1 次

书 号：ISBN 978 - 7- 5127- 1142- 6

定 价：29.80 元

版权所有 · 侵权必究 (如有印装错误, 请与发行部联系)

目 录

- 一、 新旧合璧的婚礼 / 1
- 二、 洞房花烛夜 / 9
- 三、 风流寡妇 / 17
- 四、 爱的饥渴 / 26
- 五、 两颗樱桃 / 35
- 六、 养一个女儿 / 46
- 七、 寂寞的一月 / 56
- 八、 少奶奶生活 / 65
- 九、 我的丈夫 / 75
- 十、 小学教员 / 82
- 十一、 归宁 / 92
- 十二、 脱笼的鸟 / 102
- 十三、 来到上海 / 114
- 十四、 小家庭的咒诅 / 123
- 十五、 开始投稿 / 132

- 十六、 小心眼儿 / 142
- 十七、 产房惊变 / 153
- 十八、 逃难记 / 162
- 十九、 避居乡下 / 173
- 二十、 丈夫的职业 / 183
- 二一、 父女之爱 / 192
- 二二、 骨肉重叙 / 202
- 二三、 爱的侵略者 / 212
- 二四、 都是为了孩子 / 222

一、新旧合璧的婚礼

徐正甫 (长男) 崇贤
苏俞淑宜 (长女) 怀青
为 结婚启事

谨詹于中华民国二十一年十月十日下午
三时在青年会举行结婚典礼概从简略恕
不柬邀特此敬告诸亲友好谨希 谅鉴

双十节的早晨，当我们的结婚广告刊出时，天还没大亮，房间里却早已黑压压地挤满了人了。母亲昨夜是同我一床睡的，那是 N 城的规矩，说是在遣嫁的前夕，娘该伴着女儿睡，好在夜里细细教她做媳妇的道理。可是母亲没有教我，她上床的时候，我早已睡熟。第二天还不到五更时分，她便匆匆起身，料理杂事去了。其后只进来过一次，叫我先在床上吃些点心，吃好了仍旧睡下，千万别起身，在花轿没有进门以前。

坐花轿是我乡女儿的特权，据说从前宋康王泥马渡江以后，就逃到我乡某处地方，金兀术追了过来，康王急了，向路旁的一个姑娘求救。那个姑娘便叫他躲起来，自己却诳兀术说康王已逃向前方去了，因此救了康王一命。后来康王即位，便是高宗，想报此恩，可是找不到这位救他的姑娘，于是便降旨说凡 N 府姑娘出嫁，均得乘坐花轿。这轿据说乃是仿御轿形式而造，周围雕着许多凤凰，轿前一排彩灯，花花绿绿，十分好看。按照一直传下来的规矩，只有处女出嫁，才可坐花轿，寡妇再嫁便只可坐彩轿（在普通轿子上扎些彩，叫做彩轿），不许再坐花轿。若有姑娘嫁前不贞，在出嫁时冒充处女而坐了花轿，据说轿神便要降灾，到停轿时那位姑娘便气绝身死了。

母亲当然相信我是处女，因此坚持要我坐花轿，不可放弃这项难得的特权。我觉得坐了花轿上青年会去行文明结婚礼，实在有些不伦不类，但一则因为羞答答的难于启齿，二则恐怕母亲疑心我有他故，以为我在怕轿神降灾而不敢坐了，所以结果还是由她们主张去，坐花轿就坐花轿吧。

花轿是由男宅雇定，抬到我家来迎亲的，进门的时候已经晌午了，我正在床上着急，因为整个上午没有起来，大小便急得要命。好不容易听得门外人声鼎沸，房间里的人也骚动起来了，孩子们哭呀哭：“妈呀！花花轿子来啦！我要去，团团要去看呀！”我知道花轿到了，心中恰如遇到救星，巴不得她们都一齐出去，好让我下床撒了尿再说。不料她们却不动身，只在窗口张望，一面

吆喝着孩子不许顶头迎上去，说是冲了轿神可不是玩的。她们喊：“囡囡，不许上去，快回来呀！新娘子还在床上没起来哩，快来看新娘子打扮呀！”真糟糕！他们还不肯放我自由哩。那时我的小便可真连拼命也自忍不住了，然而却又不能下床，给人家笑话说：花轿一到新娘子便猴急起来自己窜下床了，那还了得吗？我急得流下泪来。泪珠滚到枕上，渗入木棉做的枕芯里，立刻便给吸收干了，我忽然得了个下流主意，于是轻轻地翻过身来，跪在床上，扯开枕套，偷偷地小便起来。小便后把湿枕头推过一旁，自己重又睡下，用力伸个懒腰，真有说不出的快活。不一会儿，吹打手在房门口“催妆”了，我拿被蒙住了头，任他们一遍，二遍，三遍地催去，照例不作理会，正想蒙眬入睡时，伴娘却来推醒我了。

其后，便有两个伴娘来替我化妆，我的五姑母坐在旁边指点，房间里满是看客，我生平从不曾当着人涂脂抹粉，心里觉得怪不好意思。可是五姑母却得意洋洋，巴不得多些人来欣赏才好，因为我这天的新娘装束完全是她出的主意，母亲一向信任她，当然不会不同意。她说时下的礼服虽然都用白色，但是她看着嫌白色不吉利，主张一定要改用淡红绸制，上面绣红花儿。纱罩也是淡红色的，看起来有些软绵绵惹人陶醉。手中捧的花是绢制，也是淡红色，这是我五姑母顶得意的杰作，她说鲜花易谢，谢了便不吉利，不如由她用人工来制造一束，既美丽，又耐久。她真替我设想得周到，处处是吉利第一，好看第二，头上的花环

也用粉红色，脚上却是大红缎鞋，绣着鸳鸯，据说这双鞋子因与公婆有关，因此不能更动颜色。我的身材既矮且小，按理一双高跟皮鞋是少不来的，“但是，”我的五姑母说，“你年轻不明白道理，这双红缎鞋子却大有讲究，你穿着它上轿，换下来便妥为保存，将来等到你公婆百年之后，你要把它拿出来缝上孝布，留出鞋跟头一阔条红的，那便是照你公婆们上天堂的红灯，假使你今天穿了皮鞋，将来又怎能缝上孝布去呢？不是害你公婆只好黑暗中摸索着上天堂了吗？”我想好在礼服是长裙曳地，穿什么鞋子都看不见，红缎便是红缎的吧。

打扮完毕，外面奏起乐来，弟弟便来抱我上轿了。据说那时我应该呜呜地哭，表示不愿上轿，由弟弟把我硬抱过去。可是我没有这样做，因为那太冤枉了弟弟，他事实上并不会强迫我上轿嫁出去，那是真的。然而他还得循俗抱我，累得额上青筋暴涨，好不容易喘着把我抱到轿前，我赶紧下来，走进轿子。那时只听得客人们都哗笑起来，据说为的是我不该自己进轿，还该由他把我推了进去，才算合理。可是我既已进去了，再出来也不好意思，只得索性一屁股坐定，垂头闭目装新娘样子。说起这坐轿的规矩来，母亲倒是教我过的，她说坐定后便绝不能动，动一动便须改嫁一次。我不敢动，直到后来伴娘把一只滚烫的铜炉放在我脚下，灼得我小腿都快焦掉，不禁在挪右挪的，把屁股不知颤动了多少次。至于我将来是否便会再嫁三嫁而至于多次嫁呢，那是有待事实证明的了。

于是四个轿夫上来关好轿门，放好轿顶，花轿里便几乎全是漆黑的了，闷气煞人。脚下的铜炉一阵阵弥漫出热气来，逼得人昏沉沉地，我生怕窒息了，移时反冤枉落个不贞的罪名。我孤零零地闷坐在轿中，与我做伴的，据说还有个轿神，她是吊死鬼，因不服恶霸抢亲而吊死在轿中的，后来皇帝封了她，叫她专门考察这轿中新娘的贞节与否。她这时正高踞在我的头上，若是发现我稍有不贞之处，便会马上把我处死。我虽然自信决没有处死的罪名，可是总也有些害怕她散发吐舌的吊死鬼样子，因此闭了眼睛抵死不敢向上观看。轿中又热又闷又黑暗，冥冥中还伴着个可怕的轿神，我奇怪康王当时为什么要以怨报德，把捞什子花轿赐坐给我乡女人？我想，这样看来，怪不得后来他会害死精忠报国的岳武穆呢，原来真是个昏君！真是个昏君！

正愤愤间，花轿在青年会礼堂停下了。接着又是一阵骚动，仿佛所有的人都围了上来，于是有人吆喝着让路，轿门开了，眼前光亮起来，一个漂亮的小姑娘站在我面前，把我的裙子扯了一下，我知道那叫做“出轿”，我便可以走出来了。只是我刚才在上轿时曾给人家讪笑过一次，还怕这次太急了又要惹人笑话，因此仍旧端坐在里面不敢自己下来，于是小姑娘退出去了，一个脸孔苍白，嘴唇涂得红菱般的少妇探首进来打量我一下，回头悄声对旁人说：“这个新娘子是 N 城人打扮，呒上海派头。”我听得怪刺耳，不禁心里动起气来。

慢慢地，慢慢地，随着音乐的拍子，一步一挨，我挨到了礼

堂中间站定了，顶使我奇怪的是，前面没有一个兴奋地，带羞地等候着我的新郎，倒反而是我站定了在等候着他，让众人品头评足的说个高兴。后来客人中居然也有人查问新郎究竟躲到哪儿去了，我这才知道我的新郎原来不按新式规矩先我而入席，却是遵循从前旧式结婚的习俗，预先躲藏好了，表示不愿拜堂，要人家把他找着了硬拖出来，这才无可奈何地勉强成礼。这规矩虽不是他自己首创，但不知怎的，我对于这点竟是感到非常不快。等了许久许久，我的新郎总算在众人拍手声中趑趄着出来了，在我的右旁站定，便听得一个女人声音在悄声嗔着他：“跟你讲过多躲一会儿，怎么这时就跑出来？”我不禁偷眼向右面脚下望过去，只见贴近新郎脚旁的是一双银色高跟皮鞋，银色长旗袍下摆，再望上去，越过银色的双峰，在尖尖的下巴上面，玲珑地，端正地，安放着一只怪娇艳的红菱似的嘴巴，上唇微微翕动着，露出两三粒玉块般的门齿。我不敢再往上看，因为我怕接触她的眼光。

婚礼在进行了，新郎新妇相对立，三鞠躬，我微微战栗着，生怕失仪。许多来宾都不按座位，纷纷围上来看，主婚人，介绍人都给挤到旁边去了，霸占在女方主婚人席上的是一個粗黄头发，高颧骨，歪头颈的姑娘，她正咧开嘴向新郎笑，一面喊哥哥，一面扮着鬼脸，显得她的尊容更加丑陋了，我不禁暗暗打个恶心，低下头去不再观看。

婚礼完了，我们都在结婚证书上盖了章。证婚人，介绍人，

统统都在上面盖过了章，崇贤与我便是百年偕老的夫与妻了。他那时才二十岁，我才十八岁，假如我们都有六十岁寿命的话，便足足要做上四十年的夫妻。

行礼毕，伴娘领着我退了出去，在一个耳房中换过妆，重又进入礼堂里来。这次贤已先我而在，他也换了长袍马褂，仆役铺好红毡，我们便站在上面向长辈族人及亲戚们行献茶见面礼了。先是翁姑，继而伯公伯婆，叔公叔婆，而至于舅公舅婆，姨丈公姨婆，姑丈公姑婆等等，一对对，一双双，挨了下去，有几个孑身守寡的婆字辈女人都推三阻四的不肯上来，说是不祥之身，叫新人免礼了吧，后经新郎一请再请，始噙泪接过盘中的茶去。

长辈见过，见平辈了，那个歪头颈的姑娘原来便是我的小姑，我不禁偷望了贤一眼，拼命忍住发笑，贤不曾看我，但他似乎也感到这点，脸上讪讪的有些不好意思。那个姑娘却狠狠地盯了我一眼，她的眼珠凸了出来，眼圈上虽涂着青灰的颜色，却掩饰不住她的红眼睑的毛病。她真是一个丑丫头，我想。

后来，贤在招呼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上来见礼了，她不胜幽怨地瞅了他一眼，轻轻嗔他道：“你倒好，也来搭我寻开心。”说着，撅起她红菱似的嘴巴装出生气的样子，但是贤一笑，她也就马上笑了。贤扭转头来半像对我讲，半像对自己讲似的说声：“算了吧！”接着就请别人上来同我们见礼了。

他家的亲族真多，见礼毕，天已全黑了。于是大部分人都到

他家去喝喜酒，只剩少数爱吃西菜的男客，留在青年会自管自吃大菜。回家去的时候，我同贤分坐了两项官轿，他在前面，我在后头，一路如飞地抬到本宅。本宅里外照样也是挂灯结彩，吹吹打打，热闹非凡。前进大厅中陈列着我的嫁妆，花花绿绿，在供女客们批评指摘。她们指摘我五姑母送我的顶讲究的绣花枕套，指摘我母亲煞费心计给购来的各种摆设，嫉妒冷笑的语句不时投进我的耳中来，我恨不得马上跑过去拧她们的嘴，大声地告诉她们说：“那些东西都是我的！不是你们的！叫你们来批评啥个屁话？”可是我究竟是个有教养的女儿，我不敢这么做，看看她们越来越胆大，索性批评到我的面貌来了；尤其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，拣着我走过时偏要悄声对那个歪头颈的小姑说道：“新娘子面孔虽还不难看，不过身材太矮啦！不好，同你哥哥一些勿相配。”她是个苗条身子，在笑我生得矮小，哼！

我赌气再不要去听她们，我只想休息。半天的站立，鞠躬，跪拜，把我的脚腿都弄酸了，半新不旧的婚礼真累死人。我的房间在那里？我的新郎又在哪里呢？

二、洞房花烛夜

前厅，中厅，以及后面正厅里的汽油灯照得雪雪亮，喜筵已经摆好了，众宾客纷纷八座，秩序很凌乱。新娘坐筵在正厅上首，两张八仙桌并在一起，周围围着大红缎盘锦花的桌裙，水钻钉得满天星似的，虽在强度的灯光下，也能够闪闪发出光亮来。我换了套大红绣花衫裙——那是旧式结婚的新娘礼服——头上戴着珠冠，端然面南而坐。在我的面前摆着一副杯筷，四只高脚玻璃盆，盆内盛着水果，一字排在当前。较远的一张八仙桌上，整齐地放着珠五牲，灿烂夺目。桌前落地放着对大烛台，铸着福禄寿三星像，高度与我身长仿佛，上面燃着对金字花烛，发出它们熊熊的火光。桌上尚有两对小台，有玻璃罩子，夜间也燃红烛。正厅左右两边各摆四桌酒席，阶前一排也有好几桌，两个大天井都用五彩满天帐罩住了，也摆酒席，楼上也有，后来据他们统计，这晚共摆百多桌酒，到的宾客有一两千人。正厅以及正厅外

面的天井中都坐着女客，中厅是男女席都有，中厅外面的天井以及前厅中则都是男宾席，男席的酒菜较女席好，这也是习俗，女客们绝不会生气。我坐的这席上的菜也与男宾一样，可是我不能吃，新娘坐筵是照例不举箸的，眼看着一道道热气腾腾，肉香扑鼻的菜及点心捧了上来，我只好暗中咽口唾沫。伴娘们虎视眈眈地在旁监视着——与其说侍候，不如说监视为确——因为那桌菜收下去统是她们的好处，这也是老规矩。前厅中猜拳赌酒，吵得热闹，夹着管弦乐队的弹吠声，唱戏声，扰得你耳朵一会儿也不得安宁。女宾席虽然比较斯文一些，只是孩子们爬上跳落，抓这样要那样的，一会儿指头烫痛了，一会儿舌头咬出血了，哭呀吵的，也够嘈杂。在诸般杂乱之中，我的心里只惦记着一个问题，就是：我的新郎究竟在那里？

当我的新郎出现在我眼前时，我们已对坐在房内饮合卺酒了。这次说是饮酒，其实也是不沾唇的，只在伴娘等人的导演下扮演出话剧而已。一会儿礼毕，房门外奏起乐来，便是送子讨喜包了。接着众宾客蜂拥进来，实行“闹房”。闹房是 N 城的大礼，不可或缺，据说是“愈闹愈发，不闹不发”，“发”当然是指发财啰！闹房以男客为主，他们也有组织，推出一个为首的人来，叫做闹房总司令。我们这次的闹房总司令是贤的舅母的第二个儿子，他们都叫他“八戒和尚”。他们一窠蜂似的进来了，我吓了一跳，眼睛望着贤，心想他们不知将怎样为难我们哩！不料他倒若无其事地笑了笑，独自倚着窗口站定了看，由着这批醉醺醺的

野男人们把我团团围定，一个个抢着提出无理的要求：

——我们要新娘唱一支外国歌！

——我们要新娘跳一支舞！

——你不答应，便要你跑过去同新郎亲一个嘴！

——喂，新娘子，我问你今天吃几碗饭？

——我问你几时生小孩子？

——先养弟弟还是先养妹妹？

——……？

——……！

我茫然站在中央，心里又急又恼，只凭着伴娘们在同他们交涉讲斤头，自己不知如何是好。正为难间，幸而有一班老太太、太太们来了，这些醉小子倒也晓得礼道，让出一条路来。于是老太太们按次坐定，叫伴娘另外端过一把椅子来，当中放下，叫我就坐在这把椅上面，这时我重又坠入五里雾中，不知她们在闹什么花样。我坐定后，她们中有一位银白头发瘪了嘴的老太太，便来施发号令，命人拿烛台来。

“不用烛台，老奶奶，我有电光灯。”闹房总司令上来献殷勤了。

“不用你管，”他的祖母拒绝了他，一面仍命令下人，“拿烛台来！”

一个伴娘把烛台递到她手里，她接着颤巍巍地拿到我面前来仔细照看。她的注意力似乎集中在我眉宇之间，半晌，把烛台交还了伴娘，对我说道：“好孩子！你的眉毛锁结得密密紧紧的，幽闭贞静，的确是书香人家出来的好小姐！”

“而且新娘子五官也生得端正！”另一个态度大方的中年妇人也来凑趣，“真是个福相。你老太太有了这么好的外孙媳妇，明年准抱玄外孙了。”

“真的，”老太太瘪着嘴巴笑了，“但愿你们小两口子和和气气，应了姑婆金口，明年给你公婆养个胖小子吧。”

“一定的！一定的！”醉汉们抢着替我答了。老太太们谈了会儿闲话，便自一个个退出去了，最后，贤的外婆也站了起来，一面预备走，一面吩咐她孙儿道：“阿棠，别闹得太凶了，他们孩子家脸嫩，搁不住你们瞎取笑的。他们今天也累了，早些让他们安歇了吧！”

正说间，有几个小姐少奶奶们也闻风追着进来了，最后进来的正是那个银色衣裳的少妇，她的脸上新擦过粉，红菱似的嘴巴，唇膏涂得特别多。老太太见了她进来怪不高兴的样子，向她眨了一眼，说道：“瑞仙，你来扶着我回去吧！”少妇露出失望神